

临淄区自然资源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自然资源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雪宫路 354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190156；电子邮箱 lzgtfjjcs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临淄区自然资源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自然资源领域管理职责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心关切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，在保障公众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等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4 年在临淄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860 余条，在政府网站平台开设了政府会议、重大行政决策、重大项目建设、公共资源配置、民生公益、生态环境、财政信息、业务工作、管理和服务公开等 15 个专栏，42 个频道。其中，征收土地信息和土地征收频道共发布 184 条信息，不动产转移登记、业务工作频道分别发布 256 和 713 条信息，始终保持高质、高效、高频信息公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2024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0件，同比增长38.5%，除结转下一年办理外，剩余部分全部依法依规办理并留存归档。同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，制作保密审查单并由分管领导签字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查程序，2024年未发生泄密事件。因依申请公开引发行政复议案件1件，复议决定维持被申请人的政府信息公开答复，申请人未提起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完善更新《信息公开指南》，明确信息公开方式、范围等。坚持公开政府信息三级审核制度，保证公开信息权威、准确、及时，确保不泄密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政府网站开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、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、政府信息公开年报、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等专题专栏5个。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，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规范设置“规划计划、重大建设项目、公共资源配置、管理和服务公开”等栏目。年内共发布信息860余条，及时更新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等信息，提升互动性、服务性和功能性，让群众了解、关注、支持自然资源管理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及时处理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；安排法律顾问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项讲座，对涉及局内业务中群众申请公开频率高、关心热切及普遍存在的问题及时讲解；将政府信息公开提起复议或诉讼情况纳入年底考

核，根据应诉复议结果对各科室综合打分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地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4		
行政强制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72.533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88	0	0	0	0	2	9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	0	0	0	0	0	5
三、	(一) 予以公开	70	0	0	0	0	2	72
、本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2	0	0	0	0	0	1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5	0	0	0	0	0	5
	(七) 总计	90	0	0	0	0	0	9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5	0	0	0	0	0	5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新的进步，但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相比，仍有不足。主动公开信息效率还有提升的空间，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仍需深化，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稳定性和专业性仍需加强。

(二)改进措施

一是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加强公开内容深度。及时更新信息，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提升政策文件公开质量，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。二是加强媒体宣传管理。持续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公开运行情况的日常检查，发挥联动优势，提升自然资源政策法规的传播力、影响力与引导力。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设。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规范，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2.2024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通过做好职责分工、完善工作机制，切实保障提案建议按时答复。2024年度共办理建议5件，提案2件。

3.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工作。持续强化对网站栏目的监督与指导，确保栏目设置规范、内容要素完备、信息更新及时，为公众提供清晰、准确、便捷的

信息获取渠道，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广度与深度，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二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。定期组织专业培训，开展岗位轮换与实践锻炼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养和专业能力，致力于打造一支高素质、专业化、作风优良的政务公开队伍，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高效开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。三是保障政务公开时效性。严格强化工作落实，将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，在安排业务工作时，同步明确相关公开要求，并加强督促检查，确保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无缝衔接，实现“业务工作推进到哪里，政务公开就及时跟进到哪里”，让公众能够第一时间获取政府工作动态和重要信息，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。

4. 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2024年以来，紧紧围绕全区重点工作，把政务信息公开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，在不动产登记中心设立政务公开电子屏，为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提供“律师见证”、“一网通办”、不动产登记知识等公式公告、便民服务政务信息。